

桃園「有頭鹿」職能訓練場

-111 年新住民中餐烹調證照班

『中餐烹調技能訓練班』 招生簡章



★委託單位：桃園市政府就業職訓服務處

★承辦單位：桃園市中餐服務人員職業工會

廣告

★訓練內容簡介：

訓練起迄日期	訓練時段	訓練人數	訓練時數	課程內容
111/09/19 111/11/14	每周一及 周五 08:00 -17:00	30 人	128 小時	學科： 食品安全衛生及相關法規。 術科： 中餐烹調丙級技術士課程、綜合實習測驗、結業式暨成果展示等。

★參訓資格：

年滿 16 歲以上對餐飲業有興趣且有就（創）業規劃及意願，具下列資格者：

(一)依促進新住民就業補助作業要點第 2 點第 1 項第 3 款規定之下列新住民身分者：

(1)與在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，且獲准在臺灣地區居留之外國人、大陸地區人民、香港或澳門居民。

(2)前款之外國人、大陸地區人民、香港或澳門居民，與其配偶離婚或其配偶死亡，而依法規規定得在臺灣地區繼續居留工作者。

(二)曾領有居留證，現已歸化具中華民國國籍者。

(三)倘招生人數不足，得招收其他身分者，其人數不得逾預訓人數之 1/3。

★報名截止日：111 年 9 月 8 日下午 17 點截止

★甄試日：111 年 9 月 12 日(需先至現場報名，並告知甄試相關事項)

★報名應備證件：身分證明文件(居留證、曾領有居留證證明、身分證)

★訓練地點：桃園市桃園區博愛路 187、221、223 號

★報名專線：03-3383717、03-3356441

(本招生簡章核准文號：桃園市政府就業職訓服務處 111 年 8 月 10 日桃就訓字第 1110030539 號函)